

# 浙江省生态环境与辐射防治协会文件

浙环辐协〔2024〕15号

## 关于召开第三届七次理事会的通知

各理事单位、新会员单位：

为更好地开展协会工作，履行理事会职能，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与辐射防治协会《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协会经研究决定在嘉兴召开第三届七次理事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会议时间和地点

会议时间：12月5日，13:00 报到

13:30-17:00, 第三届七次理事会

12月6日，9:00-11:00：嘉兴南湖党建学习。

会议地点：嘉兴同济环境研究院培训楼三楼报告厅（浙江省

嘉兴市南湖区凌公塘路 1994 号)。

## 二、参会人员

全体副会长、理事单位及新入会会员单位负责人或代表；特邀省生态环境厅业务处室领导。

## 三、会议主要内容

- (一) 协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；
- (二) 审议协会行业自律公约等制度；
- (三) 审议新入会会员、理事增补名单；
- (四) 审议换届大会前期材料内容，讨论换届选举等事项；
- (五) 讨论下一步工作计划及其他事项。

## 四、公益讲堂

协会与省生态环境集团共同组织“美丽浙江建设”公益讲座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请各单位安排好参会人员 1-2 名，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前回复参会回执（附件）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参会，因故不能出席的请联系协会秘书处登记，本次会议统一安排食宿，差旅及住宿费用自理。

联系人：夏林芝 18357171115

吴 琴 13777433998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

附件：

### 参会回执

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	住宿	党建活动

备注：车牌号\_\_\_\_\_